

## 关于做好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阶段本科教学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学部（院系）和本科教学单位：

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肺炎疫情传播扩散，保障正常教学秩序，根据学校《关于做好近期校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现就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阶段本科教学相关工作调整安排通知如下：

### 一、开学报到

鉴于当前疫情防控形势，除已留校学生外，其他学生不得在寒假期间提前返校；除基本的管理、服务、保障人员外，教职员工在寒假期间不要返校、返岗。教职员工和学生正式返校、返岗时间学校将另行通知。

### 二、教学工作

1. 请各单位加强排查，做好预案，安排教师承接因疫情不能按时返校教师的教学任务（含辅修），并在 2 月 17 日前上报教务处备案。

2. 各单位应在学校开学后安排教师，加强对因疫情不能按时返校学生的学业指导，并计算教学工作量。

3. 各单位应组织指导教师充分利用远程通讯手段开展毕业论文指导，保证毕业论文撰写进度合理并按照原计划（3 月 30 日截止）完成中期检查；毕业论文补开题在开学一周内完成。

4. 各单位加强在线教学资源的排摸，做好利用信息技术辅助教学的准备。

### 三、学业事务

1. 暂停原定于 2020 年春季学期第一周实施的缓补考安排，具体调整安排另行通知。

辅修专业缓补考具体安排，开学后另行通知。

2. 学校开学后，对于因疫情不能按时返校的学生，其注册、缓补考、选退课、试读、辅修专业修读等事宜，学校将分类型另作安排或个案处理，尽可能减轻学生受到的影响。

3. 对于取消交流项目的学生，做好课程补选工作。教务处亦将另行给予协助。

4. 转专业、毕业班学生的毕业资格审核等事宜将视春季学期教学情况开展适时调整。具体日程另行通知。

5. 假期内领取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安排不变，请关注教务处值班人员的变化。详见华东师范大学教务处微信公众号。

教务处工作人员、教学院长和教务员保持通讯畅通，及时受理师生关于教学事务和学业事务的咨询和办理。

特此通知。

本项工作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林德龙：[dllin@admin.ecnu.edu.cn](mailto:dllin@admin.ecnu.edu.cn)；

谭红岩：[hytan@admin.ecnu.edu.cn](mailto:hytan@admin.ecnu.edu.cn)。

教务处

2020 年 1 月 27 日